

贵州省林业局

省林业局关于切实做好剑河县松材线虫病 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

黔东南州林业局：

2020年7月29日，你局送来的剑河县岑松镇14个疑似松材线虫样品，经贵州省林业有害生物检验鉴定中心鉴定，8个样品含有松材线虫，确认剑河县发生松材线虫病疫情。由于时间紧，任务重，为迅速查清疫情发生情况，防止疫情扩散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

剑河县要立即启动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应急预案，召开联席会议，严格按照以疫木清理为核心，以疫木源头管理为根本的防治思路，尽快组成防控专班，组织开展疫情排查和除治工作。要明确乡镇及相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职责，共同抓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对推诿扯皮，延误疫情处置，造成疫情扩散的，要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二、及时查清疫情

立即组织力量开展拉网式排查，全面查清全县病（枯）死树

数量，并按规定取样镜检，核实疫情发生范围和面积。认真调查和分析疫情传入原因，为防控外来疫情传入提供基础依据。

疫情排查完成后，要按有关规定，及时上报结果。要根据疫情排查结果，及时编制防治方案报我局审查。

三、做好疫木除治工作

要立即组织力量对已确认疫情的松林小班开展疫木除治。在除治过程中，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《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》（林生发〔2018〕110号）的要求，确保疫木除治质量。

四、强化检疫执法，加强疫情封堵

除松材线虫病除治性采伐外，全县范围内立即停止松木采伐。在疫情处置完成前，停止办理松木调运检疫证书。

加强疫木监管，确保疫点小班所采伐疫木不出山场，疫点小班周边房前屋后松柴松枝要彻底清理。对全县涉木企业开展检疫检查，定期开展执法行动，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加工、经营和使用疫木的行为。

五、切实做好宣传及安全生产工作

要向广大群众宣传松材线虫病的危害性，防控工作的必要性和紧迫性，动员和引导他们关心、支持防控工作。要向周边县（市）发出疫情通报，加强沟通和协调，形成齐抓共管、联防联控的工作局面。要加强疫木除治过程中的森林防火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确保不发生森林火灾和人身安全事故。

六、加强督促和指导

要加强对防控工作的督促指导，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，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，切实做到早发现，早除治，着力实现两年内拔除疫区的目标。



抄送：剑河县人民政府。